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稀鎂科技
REMT

稀鎂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RARE EARTH MAGNESIUM TECHNOLOG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1)

終止供股事項及包銷協議

本公司謹此提述日期為2024年11月19日、2024年11月28日及2024年12月10日有關供股事項(「公告」)的公告。除非另有定義，本公告中所使用的詞語應具有公告中相同的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4年12月21日，本公司收到包銷商發出的終止通知。根據該通知，包銷商已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立即終止包銷協議(「終止事項」)。此終止原因為自最後交易日(2024年11月19日)至2024年12月19日期間，本公司股份的交易價格大幅下跌。在此期間，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收市價由2024年11月19日的每股港幣0.196元下降至2024年12月19日的每股港幣0.097元，跌幅約50.5%。包銷商認為(本公司亦同意)，鑒於股份交易價格的顯著下跌，供股的成功將受到重大及不利的影響。

因此，包銷協議已全面終止並不再具有任何效力。於終止事項生效後，包銷協議各方的所有義務將告終止，且任何一方均不得就包銷協議引起或與其有關的任何事項或事宜向另一方提出任何申索，但任何一方因協議的先前違約行為所享有的權利除外。因此，供股事項將不再進行並已失效。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寄發章程文件，亦未因供股而發行任何供股股份。

董事會認為，終止事項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運營或財務狀況造成任何即時的重大的不利影響。本公司將繼續在適當時機尋求其他融資方式，並制定或修訂原擬通過供股籌資的業務計劃。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稀鎂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沈世捷

香港，2024年12月21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沈世捷先生及池斯樂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省本先生、盛洪先生及沈毅民先生組成。